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742.46	一、本年支出	742.61	742.6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42.4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60	102.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8.52	38.5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53.64	553.64		
		住房保障支出	47.86	47.86		
二、上年结转	0.16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1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742.61	支出合计	742.61	742.61		

表二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42.61	723.11	19.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60	10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60	10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20	59.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60	29.6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0	13.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2	38.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52	38.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3	15.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7	13.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6	2.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56	6.5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53.64	534.14	19.5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553.64	534.14	19.50
2150701	行政运行	310.31	310.31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43.32	223.82	19.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6	47.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6	47.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6	47.86	

表三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723.11	626.12	96.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6.39	610.64	15.75
30101	基本工资	163.61	163.61	
30102	津贴补贴	68.21	68.21	
30103	奖金	91.36	91.3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5.75		15.75
30107	绩效工资	113.08	113.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20	59.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60	29.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40	29.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8	0.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86	47.86	
30114	医疗费	7.44	7.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29		79.29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2	印刷费	0.60		0.60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0.25		0.25
30206	电费	2.50		2.50
30207	邮电费	12.00		12.00
30211	差旅费	5.80		5.8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5.06		5.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		1.20
30226	劳务费	0.90		0.90
30228	工会经费	8.58		8.58
30229	福利费	5.88		5.8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82		17.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0		7.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8	15.48	
30305	生活补助	13.80	13.8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8	1.68	
310	资本性支出	1.96		1.9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6		1.9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合计						
604	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00		3.80		3.80	1.20

表五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2023年部门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742.61	合计	742.6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42.6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8.5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53.6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47.86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42.61	723.11	19.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60	10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60	10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20	59.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60	29.6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0	13.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2	38.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52	38.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3	15.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7	13.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6	2.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56	6.5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53.64	534.14	19.5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553.64	534.14	19.50
2150701	行政运行	310.31	310.31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43.32	223.82	19.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6	47.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6	47.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6	47.86	

表十

2023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604-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部门支出预算数	742.61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通过年度审计工作全面掌握区属国有重点及非重点企业资产负债情况；通过培训工作切实增强国有企业领导干部、管理人员素质和业务能力；加强对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监督指导，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党，强化国企党的领导；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服务区属国有企业改革发展。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政府采购预算是否编制	5		定性	优
	社会贡献率	10		定性	优
	国资国企改革成效宣传覆盖率	15	%	≥	95
	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合格率	5	%	≥	95
	网络安全稳定率	15	%	≥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	≥	95
	财务快报期数	20	期	=	12
	部门预算、部门决算、绩效信息公开	10	%	=	100
	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10	%	=	100

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604001-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423T000003433271-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运行管理 维修维护、维权诉讼及评估等费用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当年预算（万元）	19.50			本级支出 （万元）	19.50		
				上级补助 （万元）			
项目概述	政策依据：黔江国资文（2020）93号、黔江府办（2018）20号、黔江府（2018）36号 资金用途：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维修维护、诉讼维权费用及资产评估费用支出 计算标准：合计50万元，其中：1. 资产共计894宗，面积78711平方米，管理维修维护费用40万元，2. 诉讼维权费用5万元，3. 资产评估费用5万元。						
立项依据	黔江国资文（2020）93号、黔江府办（2018）20号、黔江府（2018）36						
当年绩效目标	按照2020年7月9日四届区委第163次常委会会议精神，为进一步加强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最大限度发挥资产效益，根据区政府《关于做好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移交工作的通知》（黔江府办（2018）20号）和《关于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移交统一经营管理的批复》（黔江府（2018）36号）要求，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目前已全部移交纳入我委集中统一监管，租金收入全额上缴财政。根据区领导在《关于进一步明晰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监管有关事项的请示》（黔江国资文（2020）93号）的批示精神，区财政根据资产管理情况安排区国资委专项资金，用于对已移交的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的监督、资产维修维护、租金评估、维权诉讼等工作的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产实际出租率	10	%	≥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租金缴存及时率	15	%	≥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租赁收入	25	万元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服务对象等	5	%	≥	9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管理维修维护、维权、评估费等	25	万元	=	3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服务租户、服务大局	10	%	≥	95